

檔 號：0190
保存年限：

電子公文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賴宜貞
電 話：04-37061149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
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300263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26366A00_ATTCHI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教育部「教育家部落格」提供了RSS訂閱功能，請 查照，
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3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30034098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- 二、旨揭部落格提供RSS訂閱功能，使用者如喜歡本網站的文章，可訂閱該網站的RSS，方便隨時追蹤網站最新資訊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署高中職組

103/03/14
09:17:20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